附件2

**2021年学院（部）转专业工作方案备案表**

学院（部）：美术学院 填报时间： 2021.3.11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** | **内容** | **备注** |
| **学院（部）转专业工作小组人员名单** | 组长：白先柱  副组长：刘宪标  成员：周晓霞、孙洁、范亚杰、张斌 |  |
| **学院（部）咨询接待人员、地址及联系电话** | 咨询人员：吴石英  咨询地址：雁山美术学院伍纯道楼3A-102  咨询电话：15677303106 |  |
| **专业考核要求、方式、排名计算办法、拟接收名额等（可另附附件）** | 专业1：绘画（水彩）1人  专业2：绘画（中国画）1人  预计在5月12日面试考核。1.3分钟自我介绍以及在读期间作品集展示。2.评委专家对学生综合表现以及专业素质进行打分，总分100，及格为60分，其中面试分占40%，专业素质占60%，成绩从高到低原则择优录取。 |  |
| **专业考核时间及地点** | 地点：雁山伍纯道3A-208  （时间另行通知） |  |
| **其他** |  |  |